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

「全民運動日 2020」計劃書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匯報「全民運動日 2020」的相關活動安排。

背景

2. 為在社區持續推廣「普及體育」及響應國家的全民健身日，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自 2009 年起，於每年 8 月舉辦「全民運動日」，鼓勵市民恆常參與運動及體能活動，藉運動舒展身心，享受運動帶來的樂趣和好處。

3. 去年的「全民運動日」於 8 月 4 日舉行。康文署在活動當日除了開放轄下大部分康樂設施供市民免費使用外，亦在全港 18 區指定體育館舉辦多元化的免費康體活動予市民參與。儘管活動當日有部分康樂設施因受到大型群眾活動影響而需要提早關閉，但活動仍然有超過 184 000 人次參與，包括逾 29 000 人次參加免費康體活動及超過 155 000 人次使用免費康樂設施。此外，也有超過 500 個團體積極響應「全民運動日」，包括區議會、體育團體、學校、非政府機構、物業管理公司等於 6 至 8 月期間舉辦不同類型的康體活動或開放其轄下場地設施供市民參加或使用，參與人數約 39 000 人。

2020 年的活動安排

4. 「全民運動日 2020」將於今年 8 月 2 日(星期日)舉行。康文署計劃於活動當日下午 2 至 6 時，在全港 18 區指定體育館繼續舉辦多元化的免費康體活動，包括健康講座及運動示範、健體閣、親子/兒童/青少年體育活動，以及適合長者和殘疾人士齊參與的體育示範及同樂等，供市民參加。同時，康文署亦會延續過往的安排，於活動當天開放轄下大部分康樂設施，包括室內設施，如羽毛球場、排球場、籃球場、壁球場、乒乓球檯、健身室、活動室和舞蹈室等；戶外設施包括網球

場、草地滾球場、射箭場及高爾夫球設施等；公眾游泳池；以及水上活動中心艇隻，免費讓市民以個人身分使用，提供機會予市民嘗試使用不同類型的康樂設施，享受參與體育運動的樂趣。

主題及重點推廣體育項目

5. 康文署將會以「健體運動」作為今年「全民運動日」的主題及重點推廣體育項目，以鼓勵市民勤做運動，舒展身心。「健體運動」適合不同年齡及能力的人士在任何時間及地方進行，亦毋須或只使用簡單器具均可進行的運動，市民可隨時隨地享受運動帶來的樂趣和對健康的好處。為推廣「健體運動」，今年的「全民運動日」除了安排即場示範及同樂活動，並會透過網上現場直播，方便市民在家中或任何地方一起共同參與。

社區宣傳活動

6. 我們會繼續使用電子社交媒體宣傳「全民運動日」，包括透過多個網絡平台及「面書」等發放新聞專輯，以收廣泛宣傳之效。此外，亦會在康文署網站設立「全民運動日」專題網頁，呼籲市民積極參與「全民運動日 2020」，而專題網頁將會超連結至「政府青少年網站」等供市民瀏覽及擷取有關活動資料；除此之外，康文署會使用其他宣傳途徑包括播放政府宣傳短片、透過不同傳播媒體，如報章、電視台和電台，與及利用主要交通工具的資訊渠道等宣傳活動。同時，康文署會安排在轄下各分區辦事處及康樂場地、學校、地區團體和屋邨等地方張貼活動海報。另外，康文署亦會懸掛大型橫額及派發單張，並製作紀念品派發予活動參加者，以廣泛宣傳「全民運動日 2020」。

7. 康文署亦鼓勵各地區持份者積極參與，並會繼續邀請各區議會、體育總會、地區體育會、社區體育會、學校、大專院校、非政府機構、物業管理公司，以及全港各體育團體、健體中心、大型商場或購物中心及私人遊樂場地契約持有人等，於活動前及當日作出相應配合，舉辦不同類型的康體活動或開放場地設施，供市民大眾參加或使用，加強「全民運動日 2020」在社區的效應。

8. 為了更有效地讓 18 區區議會委任的「活力專員」協助向區內市民宣傳恆常參與運動及其他體能活動的重要性及益處，並鼓勵及帶動所屬地區的區議員、地區人士及市民積極參與體育活動，康文署將會在「全民運動日 2020」活動當日，繼續邀請所屬地區的「活力專員」及

傑出運動員一起出席在當區舉行的免費康體同樂活動，讓他們在所屬地區動員市民參與區內的活動及協助宣傳恆常做運動的信息，一起與市民同樂，凝聚最佳的社區響應效果。

徵詢意見

9. 請各委員就康文署舉辦「全民運動日 2020」的工作安排提供意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20 年 4 月